

## 讀經小組示範一馬太十九章 國度的要求與國度的賞賜

### b 基要派的再試誘 十九 3~12

(問：為何進諸天的國與婚姻生活有關係？神起初的命定為何?)

- 1 太十九 4 註 1【神命定人的婚姻；就是一男一女聯合、結合在一起，成為一體，人不可分開】
- 2 太十九 8 註 1【關於休妻，屬天的王基督，為著諸天的國，將人的婚姻恢復到起初。】
- 3 太十九 12 註 1【本章啟示，婚姻生活（3~12）以及我們對錢財的態度，（16~30，）都與諸天的國有關。諸天的國排除我們每一絲的情慾和貪婪。】

### d 財主進國度的路 十九 16~26

(問：對於遵守一切誡命的青年人，為要進入諸天的國還缺少甚麼？為甚麼?)

- 1 太十九 17 註 3【進諸天的國是我們進入神的生命，享受神生命的豐富。】
- 2 太十九 21 註 1【即使那青年人遵行了舊律法的誡命，如他所自以為的，他還是不完全，沒有達到補充之新律法所要求的標準；因他不肯照國度憲法的要求，變賣他所有的，將財寶積蓄在天上。（太六 19~21。）】
- 3 太十九 21 註 2【跟從主就是愛主勝於一切。（太十 37~38。）這是進諸天之國最高的要求。】
- 4 太十九 26 註 1【我們憑著基督，就能履行國度的要求；祂加給我們能力，使我們凡事都能作。（腓四 13。）】

### e 國度的賞賜 十九 27~二十 16

(問：對於撇下所有來跟隨主的人，要從主得著甚麼樣的賞賜?)

- 1 太十九 29 註 1【得著百倍的房屋、田地、親族，是在今世得著賞賜。（可十 30。）】
- 2 太十九 29 註 3【承受永遠的生命，乃是在來世諸天之國的實現裏，得著神聖生命比在今世更豐滿的享受為賞賜。】

#### 【本篇思路】

馬太十九章一至二十二節，馬太把基督生平中的某些事件擺在一起，以表明國度的要求。在十九章三至十二節，法利賽人試誘主，問祂關於休妻的事。神命定的婚姻，一男一女聯合、結合在一起，成為一體，人不可分開。因著人的心硬，摩西纔容忍休妻的事，並准人給妻子休書就可休妻，但屬天的王基督，為著諸天的國，將人的婚姻恢復到起初。這一段啟示，婚姻生活（太十九 3~12）與諸天的國有關。婚姻生活涉及情慾。諸天的國排除我們每一絲的情慾。我們憑自己不能遵守神原初的命定，為此我們需要恩典，我們需要神的恩賜。只有得著了恩典之恩賜的人，纔能接受主論到神原初命定的話。

另外，在十九章十六至二十二節，有一個財主問祂關於永遠生命的事。在十七節所說的進入生命，意即進諸天的國（太十九 23）。諸天的國乃是神永遠生命的範圍。因此，我們進諸天的國，就是進入神的生命，與得救不同。得救是神的生命進入我們裏面，作我們的生命；進諸天的國是我們進入神的生命，享受神生命的豐富。即使那青年人遵行了舊律法的誡命，如他所自以為的，他還是不完全，沒有達到補充之新律法所要求的標準；因他不肯照國度憲法的要求，變賣他所有的，將財寶積蓄在天上（太六 19~21）。跟從主就是愛主勝於一切（太十 37~38）。這是進諸天之國最高的要求。我們憑著人的生命不能進諸天的國，但憑著神的生命卻能。這生命就是基督自己分賜到我們裡面，使我們能過國度的生活。我們憑著基督，就能履行國度的要求；祂加給我們能力，使我們凡事都能作（腓四 13）。

末了，在十九章二十七至二十九節，給我們看見若是為著國度，或為著主的名，撇下這一切事物，我們不僅在今世得著百倍的房屋、田地、親族作為賞賜（可十 30），也在來世諸天之國的實現裏，承受神聖的生命（路十八 29~30）。在國度的實現裏，我們將與主耶穌一同有分於千年國裏永遠生命的享受。